



# 法務通訊

李元簇題

發行人／黎翠蓮 · 出版者／法務通訊雜誌社 · 地址／臺北市基隆路 2 段 166-1 號

發行部／編輯部電話／23315410 · E-mail: [book2066@yahoo.com.tw](mailto:book2066@yahoo.com.tw)

郵政劃撥帳號 0003599-7 · 每逢週五出版全年 400 元 ( 亞澳地區 1300 元  
歐美非地區 1600 元 )

## 法務部開辦所屬機關103年資訊業務研習班 蔡次長表揚績優人員踴勉強化資安個資保護 建立數位證據保全程序及各類業務系統再造

【本刊訊】法務部及所屬檢察、行政執行、廉政及矯正機關103年度資訊業務研習班，日前假臺中東勢林場舉行，由該部資訊處處長陳泉錫召集各所屬機關資訊主兼辦人員與該處相關同仁共同參與，今年為該研習活動第16年度辦理，透過齊聚一堂，分組討論相關議題，分享業務推動經驗與所遭遇困難解決之道，對該部整體資訊業務推動有莫大助益。

法務部常務次長蔡碧玉致詞，除對該部資訊業務推動情形及成果表示嘉勉外，並要求同仁落實該部的資訊安全政策，強化資安稽核措施及個資保護，並頒獎表揚所屬機關年度表現績優資訊人員。另蔡常務次長提及認識陳處長十餘年，迄今陳處長行動力和執行力依舊，始終如一，不斷推動業務革新，幫助機關業務簡化，提升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是業務改革重要的推手。

陳處長並說明法務資訊今年工作重點，就政策面，依行政院頒布的國家資通訊安全發展方案（102年至105年），其中由該部負責建立及推動數位證據保全及相關標準作業程序部

分，該處已從資訊角度參考數位證據保全及鑑識之國際標準ISO27037、英國警察協會(ACPO)數位證據處理實務準則、美國司法部(NIJ)數位證據之鑑識檢查，草擬完成數位證據相關採證、保全及鑑識標準作業程序草案，將會請業務單位修正後頒行，以利各政府機關遵行。另未來每一位資訊同仁需接受資安職能訓練與評量，以擴大資安人才培育，加強國際資安交流，今年為試辦，明年後須取得相關證明才能符合工作上要求，未取得者，納入考績參考。此外，為推動能建立資訊安全法規，成立我國資訊專屬法規，以運用在相關資訊管理業

務，提高資安法規整備度。在系統規劃部分，系統再造是未來幾年資訊業務推動主軸，檢察機關推動檢察辦案系統一、二審整併，流程再造。行政執行機關為行政執行案管系統再造及推動行政執行命令電子發文之撤銷扣押作業。在廉政署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及查核系統之服務申報人部分，需提供申報人特定日財產資料，難度高，需要多方溝通協調，以達成目的。矯正機關為矯正資訊系統再造及推動假釋無紙化作業。藉由各體系系統再造，以全新思維、流造簡化、業務革新，推動新一代法務資訊。

蔡常務次長肯定並感謝該部資訊人員及所屬機關資訊主兼辦同仁，盡心盡力的在工作崗位上付出，並希望所有資訊同仁都能夠不要僅以資訊技術自限，應深入業務，主動提出開創性建議，秉持熱忱與服務的精神，為提升機關同仁工作效率而努力。

